

花蓮文創產業園區場地申請資料繳交 Q&A

2021/11/27 更新

除了附件一、「花蓮文化創意產業園區場地使用申請自主檢核表」外，我們整理了常諮詢的問題，提供欲申請場地之單位參考

Q1：我想申請花蓮文創園區的場地，要繳交那些資料？

繳交紙本共三部份，下載位置由 <https://reurl.cc/dxkam2> 下方檔案下載

1. 計畫書
2. 場地申請附件
3. 防疫計畫書

場地申請前，記得請先詳閱「花蓮文化創意產業園區場地管理及使用申請要點公告」相關規範。

Q2：場地開放使用時段

週二至週日十時至二十一時，週一不進場、不撤場、不舉辦活動，請於規劃活動時程時妥善安排。

Q3：附件三、「公共意外責任險-活動事件保險金額規劃」申請活動時就要先投保了嗎？ A：不需要；尚須經審查通過後才確認活動申請成功，僅需先敘明預計投保額度，或提供欲投保之估價單，六、賠償及責任歸屬>>> 2. 活動期間應投保公共意外責任保險以保障所有參與活動人員生命及公共安全。相關投保證明文件最遲應於場地使用三日前送備查，如未依期限投保，得視情形終止場地使用，且所繳費用及保證金不予返還。

Q4：我要怎麼能申請優惠價？

A：如辦法中四、申請程序>>>>3. 活動審核機制提及：

(2)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申請單位應敘明符合情形經審查同意後，費用得以優惠價計收：

- A、文化創意產業團體或藝文團體。
- B、社會公益團體之非營利活動。
- C、機關或學校之非營利活動。
- D、其他經本部專案核准者。

Q5：附件六、「場地退還保證金申請書」何時繳交？

A：填妥用印後與場地申請資訊一起繳交，以利主計室後續作業順利進行(場地費用收據會依照申請書上填寫之申請單位與統一編號開立)

Q6：附件七「場地使用情形檢核表」是否需要印出繳交？

A：不需要；但須要了解活動進行時，場地方會隨時以檢核表裡的項目進行查核，有權要求立即改善，否則未即時改善，違規情節嚴重者，得終止場地使用，且所繳保證金不予返還。

Q7：收據何時可取得？

A：匯款後由場地單位通知園區承辦窗口請臺東生活美學館查帳無誤後，七個工作天內美學館寄出至花創辦公室交由場地單位。

Q8：場地使用規範懶人包

☆本園區室內外全面禁止抽煙。

☆本園區建物為古蹟及歷史建築，禁止使用明火(火焰、火花、火星)及會造成園區內電壓電流異常之電器。

☆場地佈置不得以漿糊、膠紙、膠水、泡棉膠、雙面膠、噴漆等物使用於壁面與地面。

☆場地佈置不得以噴漆及鐵釘等物使用於壁面、地面與建物上。

☆嚴禁鐵釘使用於壁面與地面。

☆其他有污損破壞古蹟、歷史建物者，以「文化資產保存法」予以移送主管機關處理。

☆園區室內場域友善導盲犬進入。

☆活動產生之民生垃圾、廢棄物及因活動衍生之物件清運請自行負責，不留於園內任何一處。

☆戶外用電一律使用發電機依指定位置擺放，並以乙種圍籬做好安全範圍。